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学术与标准工作委员会

关于开展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标准优秀案例 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标准（以下简称“标准”）宣传推广，提升标准行业影响力，现开展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标准优秀案例征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全部在编及批准发布的标准。

二、征集时间

长期征集。

三、征集程序及要求

征集案例应以新闻稿（格式要求见附件）的形式由主编单位申请提交，着重体现标准取得的成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在编标准：标准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如召开启动会、审查会，标准获批发布等；

2.批准发布标准：标准宣传推广情况，标准市场应用情况，标准被政策文件采信情况，标准衍生物出版情况等。

新闻稿字数以 3000 字以内为宜，不应超过 5000 字，鼓励配发相关图片以丰富内容。

归口单位（2023 年及以后立项标准按立项计划分配，2022 年及以前立项标准统一为“学术与标准工作委员会”）审核通过后，将优秀案例提交至学术与标准工作委员会并择优在学会官网公开宣传。

2023 年及以前发布的标准如有优秀案例，请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前将新闻稿（word）版报送至学术与标准工作委员会邮箱，其他标准可结合编制进度及应用情况，随时将新闻稿提交归口单位审核。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学术与标准工作委员会

联系电话：010-64517732

联系邮箱：cces@188.com

附件：标准优秀案例新闻稿格式要求

